

天津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
生活哲学研究丛书

当代西方政治生活中的 权力话语

杨晓东 王伟凯 编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天津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
生活哲学研究丛书

当代西方政治生活中的 权力话语

杨晓东 王伟凯 编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当代西方政治生活中的权力话语 / 杨晓东, 王伟凯
编著. — 天津: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5. 1

ISBN 978-7-5563-0121-8

I. ①当… II. ①杨… ②王… III. ①政治生活—权
力—研究—西方国家 IV. ①D0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17664 号

出版发行: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出 版 人: 钟会兵

地 址: 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 7 号

邮 编: 300191

电话/传真: (022) 23366354

(022) 23075303

网 址: www.tass-tj.org.cn

印 刷: 天津市天办行通数码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5.5

字 数: 221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绪 论

权力存在于人类的社会生活之中,不同领域有着不同的权力现象分布,如政治权力、经济权力、社会权力、宗教权力等等。权力(power)一词来自法语“pouvoir”,而法语“pouvoir”来自拉丁文“potestas”或“potentia”,这两个名词都源自动词“potere”(能够),拉丁文通常把该词的名词形式理解为“能力”,但前者是指人们通过协同一致的联系和行为所具有的特殊能力,后者则指一个人或物影响他人或他物的能力。人们之所以引入权力概念,应该是出于对人际关系中存在的支配与被支配关系的原因予以考察时做出的理论思考。

权力可以宽泛地定义为达到期望的结果的能力,有时也以做某件事的“达成力”(power to)的形式被提及。这种概念的权力包括从个人维持生存到政府推动经济发展的各种能力。然而,在政治分析的过程中,权力则通常被视为一种关系,即一个人通过并非出自他人选择的方式影响他人行为的能力。这种权力有时也以对他人的“掌控力”(power over)的形式被提及。因此,如果A能让B做他在其他情况下不做的事情,就存在着权力。权力通常是与权威相区别的,前者指的是影响他人的“能力”(ability),而后者却还包括影响他人的“权利”(right)。更狭义地讲,权力是与进行奖赏或惩罚的能力相联系的,这就使得它相对于包括进行合理说服在内的“影响力”(influence)而言,更接近于暴力和操纵力。

权力能以各不相同的方式来运用,这就导致了不同权力观念的出现,这

些观念有时也被视为权力的不同维度或“面孔”。

首先,权力有时被理解为决策,即做出以某种方式谋划行动或影响决议的自觉判断。这种看法与物质力或机械力的看法相类似,因为它暗示权力使人们受到违反自己意志的“牵引”或“推动”。鲍丁(Keith Boulding)对影响决定的三种方式进行了区分:“棍棒”(the stick),即使用暴力或胁迫;“交易”(the deal),即包含高产出的互惠交换;“亲吻”(the kiss),即创建义务、忠诚和承诺。

其次,权力也可以采取议事日程设定的形式,即防止做出决定的能力,实际上也就是“反决策”(non-decision-making)的能力。这种权力包括防止某些议题和提案被提出来的能力。斯切特赫里德尔(E.E.Schattschneider)以其著名的论断对此进行了概括:“组织就是对偏见的动员。”

最后,权力还可以采取思想控制的形式,即影响他人思想、喜好和需求的能力。卢克斯(Lukes)有时将这一方面描述为权力的“极端”面孔,因为它显示了社会的文化和心理控制的过程;更一般地讲,它突出了意识形态的威力。

社会上有一种认识,认为所有与权力有关的都是政治。依此来看,政治实践只不过是权力的实施,作为学科的政治,本质上就是对权力的研究;而政治学家则无疑是权力学家:他们试图知晓谁拥有权力,以何种方式使用权力,以及在怎样的基础上实施权力。然而,关于政治本质的争论仍在深入,并对政治分析继续发挥着重要的影响。尽管认为权力的不同“面孔”必然在社会中形成不同的权力分配模式并不正确,但不可否认的是,作为决策的权力的确常常和多元主义模式相联系,因为它倾向于强调许多政治行为体的重要影响;而作为议事日程设定的权力,则大都与精英主义模式相联系,因为它显示了享有既得利益者在政治范围之外挑起争端的能力;另外,作为思想控制的权力,则普遍与马克思主义模式相联系,因为它吸引人们关注用来掩饰阶级统治现实的意识形态灌输形式。

政治权力是权力现象在政治领域的体现。权力是政治的基础,正如货币或金钱是经济学的核心概念一样。“权力”概念受到那些赞成所谓“权力政治”(power politics)的分析家的特别礼遇。权力政治是建立在“追求权力是人类的主要目标”这一假定基础上的分析方法。该术语一般作为描述性概念

使用，且与现实主义紧密相关。这是一种可以追溯到霍布斯(Thomas Hobbes, 1588~1679)的传统，他断言人类的基本冲动就是“无休止地追求权力”。权力政治理论将政治描述为不同利益主体之间进行斗争或竞争的舞台。在国家层面，不同个人与群体之间的持续斗争通常被用来证明“强政府”的合理性。政府的优越性在于，作为最高的权力，只有它才有能力建立起一种秩序。在国际层面，“权力政治”强调被互相竞争的国际利益撕裂开来的世界所固有的不稳定性，并将和平的希望寄托于“均势”(a balance of power)的建立。

鉴于政治权力问题研究视角的多维性以及国内学界在这方面研究的欠缺，本书选取了当代西方学者关于政治权力问题的经典著述，从中可以帮助我们在学理层面了解西方社会政治生活及国际政治关系的发展概况，并引起国内学术界对于权力问题研究和探讨的关注，以学术的繁荣发展推动社会进步，最终更好地促进当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权力论:罗素的分析	1
第一节 权力的产生	1
第二节 权力的具体形态	6
第三节 权力的行使和组织	14
第二章 国家理论:约拉姆·巴泽尔的论证	24
第一节 国家理论的诠释	24
第二节 权力在国家中的实施	29
第三节 国家的社会作用发挥	37
第三章 硬权力与软权力:约瑟夫·奈的理论	49
第一节 约瑟夫·奈的权力观	50
第二节 权力转移与技术性权力	56
第四章 权力精英:米尔斯的批判	71
第一节《权力精英》的基本内容	71
第二节 权力精英的诠释	75
第三节 平衡理论与权力精英的形成	84
第五章 第三种维度的权力观:卢克斯的证明	91
第一节《权力:一种激进的观点》的基本内容	92

第二节 权力、自由与理性	98
第六章 财产、权力和公共选择：斯密德的思考	111
第一节 斯密德与《财产、权力和公共选择》	113
第二节 财产与权力	116
第七章 权力与繁荣：奥尔森的视角	133
第一节 奥尔森与《权力与繁荣》	134
第二节 权力的逻辑	139
第八章 权力与相互依赖：基欧汉和奈的阐释	155
第一节 基欧汉和奈的权力观	156
第二节 世界政治中的相互依赖	159
第三节 全球主义与信息时代	166
第九章 全球化时代的权力与反权力：贝克的反思	172
第一节 贝克与《全球化时代的权力与反权力》	173
第二节 全球化时代的权力与反权力	180
第十章 日趋“缩小”和“碎片化”的世界政治：凯米莱里和福尔克的预言	192
第一节 世界变动中的主权理论与实践	196
第二节 安全的困境	203
第十一章 不需暴力的权力：杰克曼的主张	212
第一节 政治能力与政治生活	213
第二节 合法性和政治能力	222
结 语	229
参考文献	232
后 记	239

第一章

权力论:罗素的分析

权力历来被认为是一种“必要的恶”,具有积极和消极两方面的作用,从积极角度看,它是组织社会、维持秩序、实现公共政策目标不可缺少的手段;从消极方面讲,它却是谋取不正当利益、实施专制和暴政、发动战争的工具。因此,人们在认识和肯定其积极作用的同时,也力图对它做出必要的规制。从能力角度而言,因为权力具有对他人和资源的支配能力,所以也就具有了极大的魅力,从而引发了个人、家族、王室、党派和集团之间的权力角逐,由此也引起了学者们对权力问题的广泛关注。

英国著名哲学家伯特兰·罗素(Bertrand Russell, 1872~1970)的《权力论》围绕上述问题展开讨论。罗素从分析权力欲入手,论述了教权、王权、革命权力、经济权力、支配舆论权力等各种权力形态,以及权力与政体、权力与道德、权力与组织和个人的关系。他认为,人对经济的需求尚可得到满足,但对权力的追求则永不满足,正是对权力的无止境的追求,引发了多种社会问题,而社会科学的任务就是要探索权力欲的产生和发展规律,以便找出规制权力的方法。

第一节 权力的产生

权力的产生源于社会管理的需要,目的是为了维护一种秩序,虽然这种

秩序有时是健康的,有时是非健康的,但当社会形成以后,权力的存在就是一种必然,因为“社会一旦组成,政府就必然产生,它对于保持和维护社会秩序是必要的”,^①而维持政府运行的支撑就是权力。

一、权力产生的根源

罗素在《权力论》一书中深刻阐释了权力产生的源泉,全面分析了权力的具体形态,详尽论述了对权力的看管和限制等问题。作者的思路大体如下:

第一,通过探讨权力欲的基础,回答为什么人们要追求权力。罗素在开篇就明确指出,人有众多欲望,但权力欲和荣誉欲是最主要的两种,二者虽有密切关系,却不同。英国首相的权力多于荣誉,而英王的荣誉则多于权力。获得权力往往是获得荣誉最便捷的途径。权力欲是人们追逐权力的根源,是产生社会变化的主要动机。他指出,想象是驱使人们在基本需要得到满足之后再继续奋斗的一种力量。在权力与荣誉都很微小的人看来,似乎只要再多一点权力和荣誉就会使他们满足,但在这一点上他们都错了,因为这些欲望是无厌的、无限的,只有在上帝的无限之中,才能休止。假如可能的话,人人都想成为上帝。社会合作不易实现,因为我们每个人都喜欢把社会合作看成是上帝和信徒之间的那样的合作,而以上帝自居。

针对正统经济学家认为经济利益是人的基本动机的观点,罗素提出,“当适度的享受有了保证的时候,个人与社会所追求的是权力而不是财富:他们可以把追求财富作为追求权力的手段,他们也可以放弃财富的增加来确保权力的发展”。他认为,只有认识到爱好权力是社会事务中重要活动的起因,才能正确地解释历史——无论是古代的还是近代的历史。权力也和物理学上的“能”一样,具有许多形态,例如财富、武装力量、民政当局以及影响舆论的势力。在这些形态当中,没有一种能被认为是从属于其他任何一种的,也没有一种形态是派生所有其他形态的根源。孤立地研究某一种形态的权力(例如财富),只能获得局部的成功,正如单研究一种形态的能,在某些方面是会有缺陷的,除非也兼顾到其他的形态。

^①[英]边沁:《政府片论》,沈叔平等译,商务印书馆2009年版,第126页。

第二,通过分析权力的表现形式,阐述权力的现实基础和构成。罗素认为,权力欲的冲动有两种形式:成为领袖和对领袖的追随。在领袖的身上是明显的;在追随领袖的人身上是隐含的。当人们心甘情愿地追随一个领袖时,他们这样做的目的是依仗这个领袖所控制的集团,来获得他们感到领袖的胜利也就是他们自身的胜利。在每一种真正的合作事业中,追随者在心理上并不比领袖有更多的奴性。权力分配不均的现象在人类社会一向是存在的,这可以追溯到我们所了解的远古时代,当时,权力的出现,部分是由于客观的需要,部分是由于人类本性中的某些因素。因为大多数的集体事业,只有在某种管理机构的指导下才有实现的可能。即使是一个用民主方式选出的政府,也毕竟是一个政府,因此,根据与心理无关的理由,集体事业如果要取得成功,就必须有一些人发号施令,而另一些人则需要服从命令。罗素认为,从宏观角度看,权力的大小和实施程度以及权力的来源方法,在不同的社会都有不同的表现。例如,军事专制国家、神权国家和财阀统治国家,其不同组织和集团的影响力各不相同;而教权、王权、民权以及战争等诸种权力形式,其来源方法也迥然各异。但从微观角度讲,权力服从的根源基本相同。权力分配不均的现象在人类社会一向存在,而领袖和追随者则构成了每个社会所具有的最基本的权力关系。

那么,权力服从的根源是什么?罗素指出,“一切服从的现象,根源都在于恐惧,不论我们所服从的领袖是人还是神”。使人服从领袖从而成为追随者的动力在于其内心深处的恐惧,服从可以获得安全。而促使人发号施令成为领袖的动力在于精英因其地位、信仰或技能而产生的超凡自信心。领袖的权威一旦确立之后,他可以在反抗者当中引起恐惧,不过在他成为领袖并被大多数人公认为领袖之前,他是不可能引起恐惧的。为了取得领袖的地位,他必须能在自信、果断以及决定正确方针的本领这些权威的特性方面超乎别人之上。领袖的地位是相对的。恺撒能使安东尼服从,但别人就做不到。大多数人总觉得政治是难搞的,自己最好是追随一个领袖——他们出于本能并不自觉有这样的感觉,好像狗对主人一样。假如不是这样的情况,集体的政治行动简直是不可能的。

第三,通过研究权力与社会环境、伦理道德的关系,探讨规制权力的可能途径。罗素认为,“对人的权力”和“对无生命或非人类的生物的权力”是最

基本的两种分类。我们对待动物时所采用的权力形态最简单明了,因为那时我们无须伪装或借口。所以,考察人对动物的权力形式对于分析社会的权力构成最有帮助。他打了个有趣的比方,当一头猪被绳子拦腰缚起,尖声叫着被吊上船去的时候,它就是受制于直接行使在它肉体上的有形的权力。相反,谚语上所说的毛驴追求胡萝卜的故事,那就是我们要使它相信它的行为于自己有利,从而使它按照我们的意图来行动。介乎上面两种情况之间的,可以拿玩把戏的动物为例:赏与罚使它们养成了若干习性,还有一种不同的情况,即羊被诱上船的情况:先要用力把头羊拖过跳板,然后,其余的羊就服服帖帖地跟着上来了。

在此基础上,罗素进一步分析了现实社会中教权、王权、暴力、革命的权力、经济权力、支配舆论的权力和作为权力来源的信条等不同权力形态,区分和论述了基于组织制度的组织权力和基于“学问”和“智慧”(不论是真的还是信以为真)的个人权力,并在考察不同社会历史和现实的基础上,分别论述了传统的权力、革命的权力和强暴的权力的不同形式。

二、权力欲的存在

权力欲是一种客观存在,罗素详细阐释了权力欲如何产生以及人为何要追求权力的原因。如他在《权力论》一书的开篇就指出,人与动物最大的区别乃是人类欲望与动物的欲望不同,动物只要能生存和生殖就能感到满足。而人的欲望是根本无止境的,是不能得到完全满足的,虽然这种不满足在某种程度上也成为社会发展的动力源之一,所谓“想象是驱使人们在基本需要得到满足之后再继续奋斗的一种力量。”^①

接着,作者进一步指出,“在人的各种无限欲望中,主要的是权力欲与荣誉欲。两者虽有密切关系,但并不等同:英国首相的权力多于荣誉,而英王的荣誉则多于权力。但是,获得权力往往是获得荣誉的最便捷的途径。就公共事业的活动家而言,情形更是如此。大体说来,荣誉欲所导致的行动与权力欲所导致的相同,因此在最实际的意义上这两个动机可以看成是一个。”^②

①[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2页。

②[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3页。

权力欲是人们追逐权力的根源,是产生社会变化的主要动机。同时,他也批判了正统经济学家的观点——经济上的利己是人活动的基石和动力,经济权力是派生其他一切权力的根源。他认为当适度的享受有了保证的时候,个人和社会所追求的是权力而不是财富,财富是追求权力的手段。最后作者用物理学来做一个比喻:权力和能一样,必须被看作是不断地从一个形态向另一个形态转变,我们的任务就是求出这种转变的规律。^①

三、权力欲的情形

罗素论述了权力欲的两种情形,“权力欲的冲动有两种形态:在领袖的身上明显的;在追随领袖的人身上是隐含的。当人们心甘情愿地追随一个领袖时,他们这样做的目的是依仗这个领袖所控制的集团来获得他们感到领袖的胜利也就是他们自身的胜利。大多数人觉得自身没有能力把他们的集团导向胜利,于是就想获得一个智勇兼备足以成就丰功伟业的首脑。即使在宗教方面,这种权力欲的冲动也是存在的”^②。

有限度的爱好权力,是几乎普遍存在的现象,只是表现形式有所不同,但绝对的爱好的却是罕见的。一个享有管理家务权力的主妇可能不愿接受一个首相所享有的那种政治权力,反之,亚伯拉罕·林肯虽然不惮处理美国的国家大事,却不能应付家庭中的争执。罗素分析了这种权力分配不均的现象,认为这是不可避免的一种事实存在,越是有组织的社会,这种现象就越多,因为集体事业想要取得成功就必须有些人发号施令,而另一些人则要服从命令。

随后,罗素详细论述了使人发号施令和使人服从的动力根源其实在于恐惧,“事实上,在每一种真正的合作事业中,追随者在心理上并不比领袖有更多的奴性。”^③“普通的温和的公民之所以服从领袖,大都是由于恐惧的心理。不过就一帮掠夺者来说,情形就不是这样,除非他们不再有机会从事和平的职业。领袖的权威一旦确立之后,它可以在反抗者当中引起恐惧,不过

①[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4页。

②[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74页。

③[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8页。

在他成为领袖并被大多数人公认为领袖之前,它是不可能引起恐惧的。”^①罗素接着说,“在危急的关头,例如在失火的时候,最顽劣的儿童也会完全服从一个有能力的成年人的命令。大战爆发时,潘克赫斯特派和劳埃德·乔治达成了和解。在任何存在深刻危机的时候,大多数人的迫切愿望就是找出一个权威人士而向他服从。在这样的時候,很少人会想到革命。当战争爆发的时候,人民对政府也怀有和这类似的感情。”

最后,他也没忘记论述第三类人,就是遁世派。罗素指出在遁世派当中,有些人并非真正不关心权力,而只不过是不能用寻常的手段取得权力而已,他们常常吸引许多喜欢服从而又有反抗精神的人做他们的信徒。

罗素指出,在无政府状态之后,势所必然地第一步是专制主义,因为统治与服从这两种天生的机能很容易使它出现。这一点在家庭、国家以及商业方面,都有例可证。平等合作远比专制难以实行,远不及专制符合人的本能。当人们试图平等合作的时候,自然个人都要力争取得全面的优势,其根源在于服从的动力是不发生作用的。有关各方几乎必须一致忠于他们本身以外的某一原则。在中国,儒家的忠于家族的思想,使家族企业常能取得成功;而不属于个人的合股公司就往往无法经营,因为没有一个人非对其他股东效忠不可。在通过协议来进行管理的情况下,为了取得成功,必须对法律、国家或个人方面所共同遵守的某项原则有普遍的尊重。教友派的教徒若有疑难问题必须解决时,并不举行表决来取决于多数,而是开展讨论,直到获得那种通常认为是圣灵所启发的“会议的精神”为止。就他们这种情况而论,我们碰到一个异常一致的团体,但没有一定程度的一致性,通过讨论进行管理是行不通的。^②

第二节 权力的具体形态

罗素深刻认识到权力具有不断扩张的特性,明确提出要节制个人、组织

^①[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13页。

^②[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14页。

和政府对权力的追求。他并不仅限于寻求“权力制约权力”、“法律约束权力”、“多元社会团体规制权力”这些政治学层面的一般路径,而是以更加宏大的视野,提出了全面的社会救治方案。他认为,权力规制需要具备四个方面的条件,或者说,需要从政治条件、经济条件、宣传条件、心理与教育条件共同入手来改善权力。所谓政治条件,就是要在政治上建立多数人统治和保护少数的机制,通过实现中央与地方分权、公共部门内部分权制衡以及促进各种社团的繁荣,来约束公共权力;所谓经济条件,就是指实行民主性的社会主义,通过土地和资本的国有化,实现对经济管理权力的监督;宣传条件则是指,社会应该倡导言论自由,弘扬宽容精神,在科学、文化、艺术领域不强求一致;而心理和教育条件则是指,要教育人民避免激动狂热情绪,消除恐惧、憎恨心理和破坏性,要具有理智生活中的科学气质。

此外,罗素还对权力行使者加以道德性规劝。他告诫人们,要始终把权力当作手段而不是目的,要让权力结出善果,首先需要有某种善良的目的。这种目的必须在实现后能有助于满足别人的愿望,而且实现目的所用的手段不可使附带的流弊超过目的实现后所可得到的良果。

对于权力的形态,罗素从不同角度对权力做出了划分。他说:“我们可以把权力解释为若干预期结果的产生。因此,权力是一个量的概念。”^①首先把权力分为对人的权力和对无生物的或非人类的权力,其中对人的权力又可根据对个人发生影响的方式或根据与权力有关的组织的类型来分类。紧接着,作者又分析了传统的权力和习惯的势力,引出了暴力和革命权力的形态。

另外,作者把权力又分为组织的权力和个人的权力。把最重要的组织机构,按照它们所行使的不同权力,大体上加以区分。军队与警察执行人身强制的权力;经济组织一般用赏罚来作为鼓励或制止的手段;学校、教会和政党的目的在于影响人们的意见。不过,这些区别也不是截然分开的,因为每一个组织除行使最能表现其特征的权力而外,还行使其他形态的权力。^②在罗素看来,法律的终极的权力是国家的强制权力。文明社会的特征就在于:

①[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23页。

②[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24页。

直接的人身强制(也受到某些限制)是国家的特权,而法律则是国家对公民行使这项特权时所依据的一套规定。法律使用惩罚不仅是为了使不希望发生的行动实际上不可能发生,而且是作为一种诱导的手段,以罚金为例,它并不能使某一行动不可能发生,而只能使它失去效力。而且(这也是更重要得多的一点),当法律不得人心的时候,法律也就几乎没有力量了。^①

同时,罗素也分析了各种各样的个人权力形态,指出从前人们对有学问的人表示尊敬,绝不是由于后者具有真才实学,而是由于人们认为他们具有魔力。科学使人对自然界的进程能有一些真正的了解,因而打破了人们对巫术的信仰,也就打破了他们对有学问的人的尊敬。于是就产生了这样一种情况,即尽管科学家是区别今昔时代特征的根本成因,并通过他们的发现和发明,对世事的进程产生不可估量的影响,然而,作为个人来说,他们在智慧方面所能享受的荣誉,不像印度的裸体托钵僧或美拉尼西亚的巫医所享受的那么大。现代的知识分子觉得他们活动的结果反而使他们的声望减低,因此对现在的世界不满,不满情绪最少的人就倾向于共产主义,而不满情绪较为浓厚的人就躲在象牙之塔里了。^②

一、教权

对于教权,罗素认为,僧侣和君主在人类学家所知道的最原始的社会里就已存在了,当然那时他们仍处于原始的状态。有时候,两者的职能集中在一个人的身上。这种情形不仅野蛮人当中有,而且高度文明的国家里也有。僧侣最为原始的形态是巫医。人类学家把巫医的权力分为宗教的和巫术的两种。“宗教的权力依赖神灵的帮助,而巫术的权力则被假定为天赋的。”^③“大多数宗教机构的命运是,它们迟早要被大胆之徒用来实现世俗的目的,从而失去它们的权力所依赖的群众的敬仰。”^④

通过分析历史上的僧侣组织中最有权力的罗马天主教会的发展演变,作者指出蛮族只有刀剑的力量,教会则有较高水平的文明和教育,有非个人

①[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24页。

②[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30页。

③[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34页。

④[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37页。

的坚定宗旨,有利用宗教上的希望和利用来自迷信的畏惧的各种手段。现今在美国,人们把希腊人对神谕和中世纪对教皇的憧憬,献给了最高法院。凡是研究过美国宪法作用的人,都知道美国的最高法院是维护富豪统治的那些力量中的一部分。但在懂得这层道理的人当中,有些人是赞成富豪统治的,因此他们不会有什么行动来削弱人们对最高法院的传统崇敬。而另一些人,由于被说成是颠覆者或布尔什维克,有不为寻常安分的公民所信任。在有一个像路德那样的人能对宪法官方解释人的权威进行有效攻击之前,需要进一步多做一些明显的党派工作。^①

二、王权

罗素认为国王的统治要经过统治方式的长期演变,要有一个在组织结构上比野蛮人社会更要高级得多的社会。国王的起源和僧侣的起源一样,是有史以前的事情。作为一种制度来说,国王统治在埃及大金字塔时代和巴比伦汉谟拉比时代已经发展到顶点。后来的国王拥有更广阔的领土,但谁也没有更加全面地统治其王国。在埃及和巴比伦,国王的权力不是由于内部叛变,而是由于外族征服才告终的。国王确实无力跟僧侣斗争,因为臣民对国王的服从取决于君主制在宗教上的重要性,不过,除了不能跟僧侣斗争以外,国王的权威仍然是无限的。英国哲学家洛克也曾说过,“君主的权力超出一切权力之上,可以说‘昂首天外’;它高出人世间的一切东西,达到了人们连想都想不到的程度,甚至连约束无限神祇的誓约也不能局限它。”

传统的权力,从外部加以破坏时,几乎总是要经历一定的发展过程。由于得到人们的尊敬,它就胆大起来,自以为公众不会不赞成它,因而也就不把公众放在眼里。由于它怠惰、愚蠢或横暴,它就渐渐使人不得不对它自称为神权的资格发生怀疑。这种资格的来源不过是习惯而已,因此一旦对它提出批评,就很容易加以否定。一种对反抗者有用的新教义就取代了旧教义;有时候继之而来的只是一场混乱,海地从法国人手里获得自由之后就是这样。通常的情况是,必须先有一段长期的几位昭著的恶政,然后精神上的反抗才广泛传布;而且,反抗者往往把旧权威的一部分或全部移转给自己。奥

^①[英]伯特兰·罗素：《权力论》，吴友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50页。